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东兴证券股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0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处置东兴证券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安排，在未来十二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、集中竞价等方式出售所持有的3,400万股东兴证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（详见公司2017-206号公告）。

2017年10月26日，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出售公司持有的东兴证券（股票代码：601198）股票3,400万股，占东兴证券总股本的1.23%，成交金额合计56,168万元。

二、对公司当期利润的影响

经初步测算，本次公司出售东兴证券股票3,400万股，扣除成本及相关税费后，获得投资收益约42,000万元，预计将增加公司2017年度净利润约31,000万元。最终投资收益的金额以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中披露的信息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